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8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
- 委托理财期限：90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提高暂存资金效益，公司拟出资 8 亿元（大写：人民币捌亿元整）购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产品，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为 4.60%，期限 90 天（以下简称“交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为期限结构型产品。

公司本次资金运作的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资金，且本次资金运作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拟投资交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具体事宜。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拟签订相关协议的对方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中支行，该行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系。

三、委托理财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交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期限结构型产品，交行对该产品的本金提供保证承诺，预期净年化投资收益率为4.60%，期限90天。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期限结构型
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
提前终止日	产品到期日前第九个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无权提前全额支取或部分支取该产品。
观察日	产品到期日前第十个工作日(从产品到期日前一工作日起算)。
挂钩标的	3M Shibor
本金及收益	如本产品成立且银行成功扣划投资者认购本金的，则银行向该客户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向客户支付应得收益。
收益计算公式	$\text{本金} \times \text{收益率} \times \text{实际期限} \left(\frac{\text{从产品成立日到产品到期日/产品提前终止日的实际天数, 不包括产品到期日/产品提前终止日当天}}{365}, \text{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right)$
资金到帐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或提前终止日当日。
年化投资收益率	4.60%

（二）产品说明

交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期限结构型产品，预期可获得净年化收益率4.60%。如该产品成立且交通银行成功扣划公司认购本金，则交

通银行向公司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协议的相关约定，向公司支付应得收益。

若该产品观察日当天3M Shibor表现高于约定的触发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的条件，则实际投资天数为90天，交通银行于产品到期日向公司支付理财本金及按预期年化投资收益率4.60%计算的相应投资收益。若观察日当天3M Shibor 表现达到约定触发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的条件且交通银行在提前终止日行使提前终止权，则产品实际投资天数将小于预期投资期限，交通银行于提前终止日向公司支付理财本金及按预期年华投资收益率4.60%和实际投资天数计算的相应投资收益，公司实际获得的收益将少于按预期投资期限计算可以获得的收益。

（三）风险控制分析

交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为交通银行总行发行，属于期限结构型产品，交通银行对该产品的本金提供保证承诺。因此，该产品风险程度属于极低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拟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委托理财余额为 7 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28 日